

中央音乐学院2020年本科招生音乐人工智能与 音乐信息科技系线上考试方案

招考方向：电子音乐作曲、电子音乐制作、音乐录音：

一、专业初试

1. 歌曲写作：考试内容、时长基本不变，采取线上闭卷笔试方式进行。

2. 主科考试：考试内容、时长基本不变，采取线上闭卷笔试方式进行。

二、专业复试：

1. 和声：采取线上闭卷笔试方式进行。

2. 器乐表演能力考查：曲目要求不变，采取录制与提交视频方式。

3. 面试：采取线上面试方式进行。

三、视唱练耳：见视唱练耳考试安排及操作指南（另行发布）。

四、歌曲写作、和声线上闭卷笔试要求

线上考试使用腾讯会议 app 进行，考生提前连入考场；开考后发放试题，考生在答题纸上手写作答；考后将答题纸拍照发到指定电子邮箱，同时将纸质答题纸密封后于 24 小时内通过 EMS 快递寄出，发至中央音乐学院（北京市西城区鲍家街 43 号中央音乐学院教学楼本科招生办公室，联系方式：010-66425504, 010-66425818）；考生在答题时须于座位左或右后侧架设摄像设备录下考试全程。

1. 考前准备

(1) 设备一：一台带有摄像头的笔记本电脑，用于登陆腾讯会议，考生须下载腾讯会议 app。

(2) 设备二：一台摄像机，可连续录制至少 4.5 小时，须自行解决并

保障存储容量、设备质量、充足电量及视频导出，用于录制监考视频。

(3) 设备三：一部手机，用于答题结束后拍照上传。

(4) 准备好电源，全程保持电源有效连接、网络畅通。

(5) 考试必须在独立、安静、明亮、无干扰的房间进行。

(6) 我校将于 7 月 11 日 10:00 在中央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网站 zhaoban.ccom.edu.cn 上发布答题纸，考生须提前下载并打印，准备好答题所须的黑色签字笔和 2B 铅笔、橡皮。

2. 进入考场

(1) 实名注册腾讯会议软件，考生按照指定的时间进入发布的腾讯会议室；开考后 15 分钟不得进入，按旷考论处。

(2) 考试全程开启摄像设备，首先须要对房间环境进行 360 度摄录，务必保证电脑摄像头全程摄像包含考生脸部、双手和答题纸。

(3) 考生进入考场后须核验身份，手持身份证及准考证，说出自己的姓名、准考证号和本门考试科目。

(4) 考试全程，腾讯会议软件不得静音；除监考老师要求外，考生不得随意发出声音。

3. 开考后，监考人员通过腾讯会议的“文档”功能传送试题 PDF 版。请保障电脑能够正常打开 PDF 文件。

4. 答题要求

(1) 考生答题须在一张没有任何杂物和涂写的桌子上进行，答题桌应选用桌面为单一浅色的桌子，避免桌面出现任何可能导致监考人员判断考生作弊的文字、图案、材料和物品。

(2) 须使用专用答题纸手写，凡不在专用答题纸上书写的，答案一律无效。

5. 试卷提交

(1) 提交试卷的方式是考生对试卷用手机进行拍照（考生和答题纸不得离开腾讯会议镜头画面），将照片传输到电脑上（须传输“原图”）进行重命名后，发送电子邮件到指定的邮箱（另行发布）。建议使用类似扫描全能王 app 等拍摄，可使答题纸显示更清晰。

(2) 每张图片命名的方式为：准考证号-考生姓名-考试科目-第几页共几页。

(3) 拍照要求为：一张图片须涵盖整张 A4 答题纸或整张 A3 答题纸。

(4) 邮件名称为：考试科目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。

(5) 考试不允许提前交卷，提前交卷者，本门考试按零分计算。

(6) 考试结束后 30 分钟内须完成答卷照片电子邮件发送（以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准），未按时发送的，本门考试按零分计；邮件发送不止一次的，以在规定时间内最终一次为准。

(7) 交卷后须经监考员确认并许可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

6. 考试纪律

(1) 因考生没有做到上述 1-5 点所列要求，导致考试受到影响的，考生责任自负。

(2) 考试期间，具体是指从考生进入腾讯会议考场起，到发送邮件完成提交答题纸图片程序止。

(3) 考试期间房间出现除考生外其他人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(4) 考试期间考生应保证数码摄像设备录制不被其他程序打断，手机关机；传输答题纸图片时可开启该部手机，但须静音。电话、微信、闹钟、日历等任何应用 APP 发出任何声音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(5) 考试期间考生本人全程出镜，不得离开考场和监考人员视线；考

生须将五官清楚显露，发际不得遮蔽耳朵，不得戴帽子、口罩等。考生不得与除监考老师外的任何人通过任何方式交流。

(6) 考试桌面干净，不得涂抹，只能放置答题纸、必要的文具（不得使用涂改液或胶带）和手机（除提交试卷环节外，手机应关机），不得摆放和考试内容有关的各种材料，不得出现其它任何物品如手表、水杯、笔袋等。考生不得查阅书籍、论文、打印文件等纸质参考资料，不得在电脑或网络查阅资料，不得开启其他无关软件或程序。考生周围不得存放任何除考试要求的设备以外的具有通讯、摄像、拍照、信息存储查询等功能的电子设备。发现有其他与考试无关设备、材料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(7) 除接收试题和提交试卷这两个环节外，考试期间通过任何途径传输与本门考试有关信息的，按考试作弊论处。

(8) 考试须全程遵从监考老师指令。

(9) 若考生未遵守上述纪律要求，我校将视情节作出处理，情节严重者，取消成绩。对考试违规违纪的考生，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

7. 考生录制及提交监考视频要求

(1) 考生须使用摄像设备录制考试的全过程。从进入考场后对整个房间环境进行 360 度摄录开始，直至提交答题纸完成。

(2) 考试期间录制的角度应是考生左或右后方 45 度，保证视频高度和宽度可以录制到考生电脑全部画面、考生侧脸侧身和考生答题的桌面。

(3) 考生使用的电脑屏幕请勿贴膜，避免带有任何从侧面录制会导致屏幕画面不清晰的功能。

(4) 考生提交试卷后，应第一时间将摄像机中的视频导出，上传到百度网盘（考生应提前注册百度网盘的账号，并建议开通超级会员），并于考

试结束后 24 小时内复制链接/私密链接以及提取码发送到指定邮箱（另行发布），链接有效期应为永久有效，文件名和邮件名为：考试科目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。

(5) 视频经过剪辑的无效，视频自然分为多个的，可按顺序命名。

(6) 考生未按时提交视频或视频不符合要求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8. 意外情况处理

(1) 考生应自行解决设备、网络、用电等问题，因设备故障、断网、断电导致考试中断或考试无效的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(2) 监考人员看到考生有非正常答题行为（如中途离开座位上厕所、监考视频卡顿等）的，在监考端做出时间点标记，记入考生考试记录。

(3) 对计入考试记录的考生，评委在面试环节将加强对考生的针对性提问和考察。

9. 考生须仔细阅读上述文字，并在考前自行对各流程、各环节进行演练。

10. 考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五、主科考试线上闭卷笔试要求

1. 设备一：考生须准备一台带摄像头、运行流畅的笔记本电脑或带有声卡、音响设备的台式电脑用于远程笔试。电脑须安装常用的office办公软件、pdf阅读器、音响文件播放器、腾讯会议软件。

2. 设备二：用于录制监考视频，可连续录制至少 4.5 小时（须自行解决存储容量、电量、视频导出等问题）。须从考生左或右后方拍摄考试的全过程，须完整、清晰地拍摄到计算机屏幕。

3. 关于考题：开考前半小时，学院将考题发送至考生预留的邮箱，

请考生提前下载考试题目放置于电脑桌面；开考前十分钟考生将会在腾讯会议中获得考题解压密码；解压完成后，不允许听考题，考生须待开考正式开始时才能听考题。

4. 考试完成后，须将MIX成品立体声文件（24Bit/44.1kHz wav格式）和工程文件在15分钟内，上传至百度网盘，并复制私密链接发送到指定邮箱。MIX成品文件无须压缩，文件名称为：考试科目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+MIX；工程文件须压缩，文件名称为：考试科目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+工程。邮件名称为：考试科目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。

5. 考生提交试卷后，应第一时间将摄像机中的视频导出，上传到百度网盘，并于考试结束后 24 小时内复制链接/私密链接以及提取码发送到指定邮箱，链接有效期应为永久有效，文件名和邮件名为：考试科目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。

6. 其它要求同歌曲写作、和声线上闭卷笔试要求。

7. 考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六、器乐表演能力考查录制与提交视频要求

1. 录像视频限定为 1 个，录制时视频只能采用一个长镜头，不间断录制；声音和图像须同期录制，不得使用麦克风，不得连接任何外置设备；期间不得中断、转切画面，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，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。格式限定为 MP4 或 MOV，视频清晰度限为 720p。

2. 录制时要求从考生身份证及我校准考证特写开始，再至考生正面脸部特写，考生按顺序报出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报考方向和曲目名称。之后拍摄画面拉至全景全身，开始演奏。必须使用手机后置摄像头横屏录制，背景光线适中（不要逆光），音质画面应保持清晰稳定，将考生全貌完整展现。选

考钢琴、电子管风琴、管风琴者，手机应放置在乐器侧面，使考官能同时看到键盘、考生的手以及侧脸。选考其它乐器者以正面角度拍摄。

3. 录像中不得出现与考试无关人员，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。

4. 视频文件命名

文件 1: 准考证号+姓名+器乐表演能力考查+乐器+报考方向

5. 考生未遵守以上要求的，取消成绩。

6. 考生须自行开通百度网盘账号。请考生将上述视频放在一个文件夹里，文件夹命名为【报考方向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】，将此文件夹上传至百度网盘。为提高上传速度，建议自行开通百度网盘超级会员。

7. 请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 12:00 前，将该文件夹在百度网盘生成的链接/私密链接以及提取码复制到电子邮件正文，发送至指定邮箱，邮件标题为【报考方向+考生姓名+准考证号】。请设置链接有效期为永久有效。逾期不予接收，视为弃考。每位考生应将自己最终确定的视频进行唯一一次上传提交，不可替换，若多次提交，我校将随机抽取其中一版作为评分依据。

电子音乐作曲、电子音乐制作、音乐录音招考方向指定邮箱：

dzyy@mail.ccom.edu.cn

七、面试线上考试要求

1. 设备要求同主科考试线上闭卷笔试要求。保证电量充足，并保持网络环境稳定通畅，以保障实时面试不会中断并顺利进行。摄像在考生左或右后侧全程录像备查，并于该科目考试结束后于 24 小时内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2. 电脑摄像头请设定为恰当距离，须能看到考生清晰全貌，并保证声音清楚。考生须将五官清楚显露，发际不得遮蔽耳朵，不得戴帽子、口罩等；不得佩戴耳饰、耳机及耳麦。考场内不得出现其他人员。建议考生提前模拟

考试场景，测试背景和光线等情况。

3. 面试流程：

(1) 考生在本场面试开始前 30 分钟全部进入腾讯会议候考室候考，候考管理员引导叫号，将应考考生连入面试平台。

(2) 候考管理员通知某考生进入另一个腾讯会议面试考场，评委对考生进行面试。

(3) 进入面试考场后，须先报出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报考方向。

(4) 考生按考试流程进行考试并回答评委提问。

4. 考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招考方向：音乐治疗

一、专业初试

1. 听辨（笔试）：考试内容、时长基本无变化，采取线上闭卷笔试方式进行。

2. 面试：采取录制与提交视频方式，主要了解考生声乐、即兴伴奏以及语言表达能力。考生须提交以下视频资料：

(1) 演唱歌曲一首：考试内容不变，采取录制与提交视频方式进行。

(2) “歌曲即兴伴奏，不规定考试曲目范围，现场指定歌曲，要求尽量熟练地换调。”调整为“歌曲伴奏。考生在歌曲听辨曲目范围内自选三首不同风格的歌曲，选用适合的伴奏织体，在 1=D、1=降 E、1=E、1=F、1=G、1=降 A、1=A、1=降 B、1=B 范围内尽量熟练地换调。”

二、专业复试

1. 团体面试：考试内容不变，采取线上面试方式进行。

2. 个体面试:

- (1) 演唱: 要求不变, 采取录制与提交视频方式进行。
- (2) 问答: 采取线上面试方式进行。
- (3) 如须加试第二乐器, 采取录制和提交视频方式进行。

3. 乐器演奏: 要求不变, 采取录制提交视频方式, 与初试视频一起提交。

三、视唱练耳: 见视唱练耳考试安排及操作指南 (另行公布)。

线上闭卷笔试

线上闭卷考试使用腾讯会议 app 进行, 考生提前连入考场; 开考后发放试题, 考生在答题纸上手写作答; 考后将答题纸拍照发到指定电子邮箱, 同时将纸质答题纸密封后于 24 小时内 EMS 快递寄出, 发至中央音乐学院 (北京市西城区鲍家街 43 号中央音乐学院教学楼本科招生办公室, 联系方式: 010-66425504, 010-66425818); 考生在答题时须于座位左或右后侧架设摄像设备录下考试全程。

1. 考前准备

(1) 考生须准备一台带摄像头、运行流畅的笔记本电脑。须连接高速网络, 至少准备宽带网和移动蜂窝网络两种以上的网络条件; 下载腾讯会议 APP, 并实名注册。关闭无关程序, 保证腾讯会议运转流畅。

(2) 考生须准备一部可连续录制至少 4.5 小时视频的数码摄像设备, 须自行解决并保障存储容量、设备质量、充足电量及视频导出。

(3) 考生须准备一部手机, 用于答题结束后拍照上传。

(4) 准备好每个设备的电源, 全程保持电源有效连接、网络畅通。

(5) 考生须下载并注册百度网盘, 建议开通超级会员。

(6) 我校将于 7 月 11 日 10:00 在中央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网站

zhaoban.ccom.edu.cn 上发布答题纸，考生须提前下载并打印，准备好答题所须的黑色签字笔和 2B 铅笔、橡皮。

2. 进入考场

(1) 考试必须在独立、安静、明亮、无干扰的房间进行，考试期间房间里不得有除考生外的其他人，一经发现，取消考试资格。

(2) 实名注册腾讯会议软件，考生按照指定的时间进入发布的腾讯会议室；开考后 15 分钟不得进入，按旷考论处。

(3) 考试全程开启摄像设备，首先须要对房间环境进行 360 度摄录，务必保证电脑摄像头全程摄像包含考生脸部、双手和答题纸。应使本人电脑屏幕上所显示的自身画面如下图：



(4) 考生进入考场后须核验身份，手持身份证及准考证，说出自己的姓名和本门考试科目。

(5) 考试全程，腾讯会议不得静音；除身份核验环节和播放听辨音频环节外，考生不得发出声音。

3. 试题接收：考试开始，监考人员通过腾讯会议的“文档”功能传送试题 PDF 版。请自行保障电脑能够正常打开 PDF 文件。

4. 答题要求

(1) 考生答题须在一张没有任何杂物和涂写的桌子上进行，答题桌应选用桌面为单一浅色的桌子，避免桌面出现任何可能导致监考人员判断考

生作弊的文字、图案、材料和物品。

(2) 须使用专用答题纸手写，凡不在专用答题纸上书写的，答案一律无效。

5. 试卷提交

(1) 考生对试卷用手机进行拍照（考生和答题纸不得离开腾讯会议镜头画面），将图片传输到电脑上（须传输“原图”）进行重命名后，发送邮件到指定的邮箱。建议使用类似扫描全能王 app 等拍摄，可使答题纸显示更清晰。

(2) 每张图片命名的方式为：考试科目+考生姓名+准考证号+第几页共几页。

(3) 拍照要求为：一张图片须包含整张 A4（竖屏拍摄）或整张 A3 答题纸（横屏拍摄）。

(4) 邮件名称为：报考方向+考试科目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。

(5) 考试不允许提前交卷，提前交卷者，本门考试按零分计算。

(6) 考试结束后 30 分钟内须把答题纸发送到指定邮箱，未及时发送的，本门考试按零分计算。

(7) 邮件发送不止一次的，以在规定时间内最终一次为准。

(8) 交卷后须经监考员确认并许可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

6. 考试纪律

(1) 网络远程考试用的本科目“考试期间”，具体是指从考生进入腾讯会议考场起，到发送邮件完成提交答题纸图片程序止。

(2) 因考生没有做到上述 1-5 点所列要求，导致考试受到影响的，考生责任自负。

(3) 考试房间出现除考生外其他人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(4) 考试期间考生应保证数码摄像设备录制不被其他程序打断，手机关机；手机传输答题纸图片时可开启手机网络，但须静音。电话、微信、闹钟、日历等任何应用 APP 发出任何声音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(5) 考试期间考生本人全程出境，不得离开考场和监考人员视线；考生须将五官清楚显露，发际不得遮蔽耳朵，不得戴帽子、口罩等；不得佩戴耳饰、耳机或耳麦。考生不得与除监考老师外的任何人通过任何方式交流。

(6) 考试桌面干净，不得涂抹，只能放置学校提供的答题纸、必要的文具（不允许使用涂改液或胶带）和手机（除提交试卷环节外，手机关机），不得摆放和考试内容有关的各种材料，不得出现其它任何物品如手表、水杯、笔袋等。考生不得查阅书籍、论文、打印文件等纸质参考资料，不得在电脑或网络查阅资料，不得开启其他无关软件或程序。考生座位周围不得存放任何除考试要求的设备以外的具有通讯、摄像、拍照、信息存储查询等功能的电子设备。发现有其他与考试无关设备、材料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(7) 除接收试题和提交试卷这两个环节外，考试期间通过任何途径传输与本门考试有关信息的，按考试作弊论处。

(8) 考试全程须遵从监考老师指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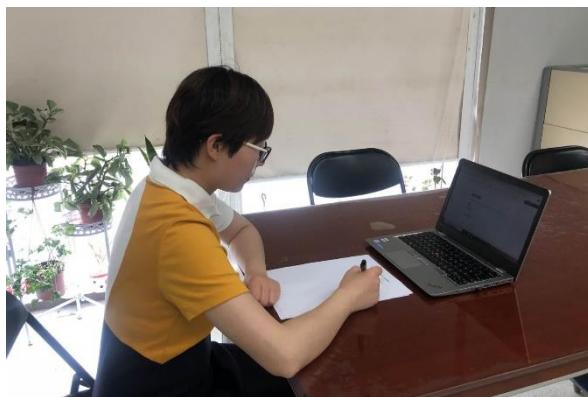
(9) 若考生未遵守上述纪律要求，我校将视情节作出处理，情节严重者，取消成绩。对考试违规违纪的考生，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

7. 录制及提交视频要求

(1) 考生须使用一部可连续录制至少 3 小时视频的数码摄像机自行录制考试的全过程。从进入考场后对整个房间环境进行 360 度摄录开始，直至提交答题纸完成。

(2) 考试期间录制的角度应是考生右后方 45 度，保证视频高度和宽

度可以录制到考生电脑全部画面、考生侧脸侧身和考生答题的桌面。



(3) 考生使用的电脑屏幕请勿贴膜，避免带有任何从侧面录制会导致屏幕画面不清晰的功能。

(4) 考生提交试卷后，应第一时间将数码录像设备中的视频导出，上传到百度网盘（考生应提前注册百度网盘的账号，并建议开通超级会员），并于考试结束后 24 小时内复制链接/私密链接以及**提取码**发送到指定邮箱（另行发布），链接有效期应为永久有效，文件名和邮件名为：考试科目+考生姓名+准考证号。

(5) 视频经过剪辑的无效，视频自然分为多个视频的，可按顺序命名。

(6) 考生未按时提交视频或视频不符合要求的，该门考试成绩按零分计。

8. 意外情况处理

(1) 考生应自行解决设备、网络、用电等问题，因设备故障、断网、断电导致考试中断或考试无效的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(2) 监考人员看到考生有非正常答题行为（如中途离开座位上厕所、监考视频卡顿等）的，在监考端做出时间点标记，记入考生考试记录。

(3) 对计入考试记录的考生，评委在面试环节将加强对考生的针对性提问和考察。

9. 考生须仔细阅读上述文字，并在考前自行对各流程、各环节进行演

练。

10. 考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录制与提交视频要求

1. 音乐治疗招考方向录像视频限定为 3 个，分别为①初试面试、②复试个体面试（若复试面试选择加试第二乐器，可在复试演唱后接着演奏，使复试面试只录制为一个视频）、③复试乐器演奏。录制时每个视频只能采用一个长镜头，不间断录制；声音和图像须同期录制，不得使用麦克风，不得连接任何外置设备；期间不得中断、转切画面，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，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。格式限定为 MP4 或 MOV，视频清晰度限为 720p。请自己在家录制视频，禁止在专业录音、录影棚录制，禁用卡拉 OK 等音响伴奏。

2. 录制时要求从考生身份证及我校准考证特写开始，再至考生正面脸部特写，考生按顺序报出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报考方向和曲目名称。之后拍摄画面拉至全景全身，开始演奏。必须使用手机后置摄像头横屏录制，背景光线适中（不要逆光），音质画面应保持清晰稳定，将考生全貌完整展现。选考钢琴、电子管风琴、管风琴者，手机应放置在乐器侧面，使考官能同时看到键盘、考生的手以及侧脸。选考其它乐器者以正面角度拍摄。

3. 录像中不得出现与考试无关人员，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。

4. 视频文件命名：

音乐治疗招考方向视频文件名：

文件 1：准考证号+姓名+初试面试+报考方向

文件 2：准考证号+姓名+复试个体面试+报考方向

文件 3：准考证号+姓名+复试乐器演奏+乐器名称+报考方向

5. 考生未遵守以上要求的，取消成绩。

6. 考生须自行开通百度网盘账号。请考生将上述视频放在一个文件夹里，文件夹命名为【报考方向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】，将此文件夹上传至百度网盘。为提高上传速度，建议自行开通百度网盘超级会员。

7. 请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 12:00 前，将该文件夹在百度网盘生成的链接/私密链接以及**提取码**复制到电子邮件正文，发送至指定邮箱，邮件标题为【报考方向+准考证号+考生姓名】。请设置链接有效期为永久有效。逾期不予接收，视为弃考。每位考生应将自己最终确定的视频进行唯一一次上传提交，不可替换，若多次提交，我校将随机抽取其中一版作为评分依据。

音乐治疗招考方向指定邮箱：yyzl@mail.ccom.edu.cn

线上面试要求

1. 考生须准备设备同线上笔试，保证电量充足，并保持网络环境稳定通畅，以保障实时面试不会中断并顺利进行。在电脑上提前下载腾讯会议 app 并进行注册。数码摄像设备在考生右后侧全程录像备查，并于该科目考试结束 24 小时内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2. 考生自行准备考试场所，考试环境相对安静和独立。摄像头请设定为恰当距离，须能看到考生清晰全貌，并保证声音清楚。考生须将五官清楚显露，发际不得遮蔽耳朵，不得戴帽子、口罩等；不得佩戴耳饰、耳机及耳麦。考场内不得出现其他人员。建议考生提前模拟考试场景，测试背景和光线等情况。

3. 面试流程

(1) 考生在本场面试开始前 30 分钟全部进入腾讯会议候考室候考，候考管理员引导叫号，将应考考生连入面试平台。

(2) 候考管理员通知某考生进入另一个腾讯会议面试考场，评委对考

生进行面试。

(3) 进入面试考场后，须先报出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报考方向。

(4) 考生按考试流程进行考试并回答评委提问。

4. 意外情况处理：考生应自行解决设备、网络、用电等问题，因设备故障、断网、断电导致考试中断或考试无效的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5. 考试时间另行通知。